

天府(四川)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文件

天府股交发〔2021〕2号

关于印发《天府股交中心证券登记托管服务收费标准》的通知

各市场相关主体：

为进一步规范天府股交中心证券登记托管服务收费，制定了《天府股交中心证券登记托管服务收费标准》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登记托管服务收费标准

收费项目		计费基数	收费标准	备注
一、登记类服务	1	按所涉股本的股数计收： (1) 500 万以上的部分	0.1‰	向企业计收
		(2) 500 万（含）以下的部分	1‰	
		(3) 应收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部分		免收

	2	变更登记	(1) 交易过户 (2) 非交易过户 (3) 增资、减资 登记	按所涉股本的股数计收： (1) 5 亿以上的部分	0.1‰	(1) 交易过户双 边计收； (2) 非交易过户 向过入方计收； (3) 增资、减资 登记向企业计收； (4) 单次最高不 超过 10 万元
				(2) 1 亿-5 亿（含）的部分	0.5‰	
				(3) 500 万-1 亿（含）的部分	1‰	
				(4) 500 万（含）以下的部分	500 元/次	
	3	质押登记	出质登记	按所涉股本的股数计收： (1) 500 万以上的部分	0.1‰	向出质方计收
(2) 500 万（含）以下的部分				1‰		
解除质押登记		免收				
4	退出登记		按所涉股本的股数计收： (1) 500 万以上的部分	0.5‰	向企业计收	
			(2) 500 万（含）以下的部分	1‰		
5	冻结登记	免收				
二、托管 类服务	6	分红派息	按红股及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数 与红利（股息）总额	1‰	向企业计收	
			应收费用超过 300 万元人民 币以上部分	免收		
三、日常 服务类	7	股东名册出具费	线上提供免收。若需纸质打印、盖章版 200 元/次。			
	8	股权证明出具费	线上提供免收。若需纸质打印、盖章版 200 元/次。			
	9	密码挂失费	免收			
	10	股权账户卡挂失登记费	免收			
	11	股权账户补卡费	免收			
	12	登记托管年费	免收			
	13	股东信息变更费	免收			
	14	信息公示	免收			
四、超额 服务类	15	超额服务	以上项目之外，服务对象有超额或特殊要求的，根据项目具 体情况，与当事人协商，一事一议。			

二、本中心收款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天府（四川）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

账 号：600894856

三、本收费标准，自2021年3月1日起正式执行。

天府（四川）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2021年1月29日



抄报：四川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，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

天府（四川）联合股权交易中心

2021年1月29日印发
